中标通知书（政府采购类）

致桐柏县鸿鑫建设有限公司：

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委托**河南惟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** 对**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月河镇2024年老街村精品民宿建设项目（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）项目**(项目编号：**桐财招标采购-2024-29** 标段名称：**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月河镇2024年老街村精品民宿建设项目（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）项目-1标段**) 组织招标。通过评标委员会评审,并经采购人确认，贵单位喜获该项目的供应商。

贵单位接到本通知后，尽速与采购人联系、洽谈合同事宜。中标内容如下：

项目名称	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月河镇2024年老街村精品民宿建设项目（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）项目
项目编号	桐财招标采购-2024-29
成交内容	
成交价	大写：陆佰伍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肆圆柒角 （小写：6587944.70）
服务周期	90
服务质量	质量合格，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现行规范标准
其它	

贵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**1** 日历天内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等相关事宜。

采购人：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

（盖章）

采购代理机构：河南惟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（盖章）

见证单位：

（盖章）

2024年09月27日

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月河镇2024年老街村精品民宿建设项目（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）项目

合

同

书

甲　　方：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

乙　　方：桐柏县鸿鑫建设有限公司

合　同

甲方：**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**

乙方：**桐柏县鸿鑫建设有限公司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有关法律的规定，本着自愿、公平、合法、诚信的原则，在充分协商和友好合作的基础上，就**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月河镇 2024 年老街村精品民宿建设项目（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）项目**签订本合同，该合同条款均系双方共同商定。

一、本合同项目名称：**桐柏县月河镇人民政府月河镇2024年老街村精品民宿建设项目（配套设施采购及安装）项目**

二、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**￥：6587944.70元**，（大写：**陆佰伍拾捌万柒仟玖佰肆拾肆元柒角整）。（后附清单）**

交货期：**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**。

质量标准：**质量合格，符合国家和行业质量现行规范标准。**

三、质量要求：

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、国家（行业）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同时符合甲方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。乙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（包括零部件、附件、备品备件），如确需拆封的，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。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，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。

四、售后服务承诺：

1.售后服务响应时间：24小时

2.解决问题时间：48小时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：合同生效后，乙方应于按甲方要求在指定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、安装、调试（或施工）。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乙方负责。甲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，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、电源、环境等。施工过程中，甲方有义务协调与工程相关的其他单位及部门的关系，以保证正常的工程进度。

六、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、合格证书及其它相关资料。

七、售后服务及培训：

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为24小时以内，48小时内解决问题。

人员培训：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，直到甲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。

八、付款方式及期限：

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%的合同价款，安装调试后支付 30%的合同价款，运营 1 个月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％ 。

九、验收要求：

1、乙方履约完毕及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。
2、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。

十、违约责任

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、型号、规格、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、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0.1 %的违约金，甲方有权

解除合同，并要求赔偿损失。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、拒付货款，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设备款总额 0.1 %的违约金。

十一、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要求，如有违反，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十二、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，由南阳市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。

十三、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有权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四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五、**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三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**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周正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丁子洋

签约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7 日